

人 物 志

● ● 柏原 译注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譯 注



譯注

人

物

志

● 柏原 譯注

● 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

志譜人
有賴



人物志译注

柏原译 注

*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展览馆路3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90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4/16 印张：6.125 字数：128,000

印数：1—1,000

ISBN—5357—0631—2

K·12 定价：2.50 元

地科89—38

前　　言

柏　原

自古以来，中国一直注重人治。这与儒家思想长期居于统治地位有关。《论语·泰伯》记载：“舜有臣五人而天下治。武王曰：‘予有乱臣十人。’孔子曰：‘才难，不其然乎？唐虞之际，於斯为盛。……’”孔子是尊崇尧、舜、禹、汤、文、武的。舜有五位贤臣，天下就可以治平。乱者，治也。周武王有十位能治国的贤人，多了一倍，政治昌明，更可想而知。所以，孔子慨叹人才之不易得。在另一个地方，孔子又说道：“其人存，则其政举；其人亡，则其政息。……故为政在人。”（《礼记·中庸》）“其人”指的不是常人，而是人才。孔子是思想家。唐太宗李世民却是实行家，他在位的时候，出现了“贞观之治”。李世民用儒家的思想来总结经验，他说：“为政之要，惟在得人，用非其才，必难致治。”（《贞观政要》卷七《崇儒学》）类似的言论很多很多，一代一代相传下来。于是，中国人便有一个根深柢固的观念：人才决定国家的治乱兴衰。人们可以不同意这个观点，但不能否认这个观点的普遍存在。因此，中国历来也就注重研究人才。关于人才的论述遍见于经史子集。然而奇怪的是，关于人才的专著却很罕见。可能本来是有不少的，只是由于种种缘故未能流传下来。据考定，仅汉魏之际评论人物的著作就有近十种，而流传至今的却只有一种，这就是

三国时代魏人刘邵著的《人物志》，其余的都已湮没无闻。我的见闻狭窄，听说古代关于人物的专著，现存的也仅此一本。这么说来，《人物志》就显得特别珍贵了。

不过，《人物志》最可贵之处还不在这里。更重要的是，它是一个时代评论和探讨人才的代表作，它还反映了当时学术思想的大变迁。

原来在东汉末年，大约当桓帝、灵帝在位的时期，主要在知识分子中兴起了品评人物的风气。当时太学生三万余人，以大名士郭泰、贾彪为首领，公开评论朝政，褒贬人物。在他们的倡导下，州郡官学的学生、私门弟子和地方的名士，也展开同样的活动。这样，从京师到地方的学生、名士和部分称为鲠直派的官员，便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士人集团。这些人给他们认为最优秀的人物褒以种种称号。如陈蕃、窦武、刘淑号为“三君”，即士人的三个首领；李膺等八人号为“八俊”，即八位俊杰；郭泰、范滂等八人号为“八顾”，即八位德行高尚之士；等等。地方士人也评出本地的几“俊”几“顾”之类的优秀人物。对于把持朝政、腐败贪残的宦官外戚及其党徒，士人集团则进行猛烈的攻击。被攻击的宦官外戚既恨他们又怕他们，时时准备着报仇雪恨。一些不属于主要攻击对象的官员，害怕受到士人集团的恶评，便尽力讨好他们，原有的不正之风也有所收敛。

其时品评人物的权威号称“许、郭”。“许”是许劭，字子将，汝南平舆（今属河南）人。少年读书时，他重视名誉节操，喜欢研究人才。成年后在郡中当一名功曹的小官，掌管人事，参与政务。他的堂兄弟许靖也以知人出名。他们于每月初一聚会同志，共同核论乡党人物，定出名目，评出高下。在他们的带动下，汝南地方形成了所谓“月旦评”的习俗，到处都有人集会来品评人

物。据说，曹操年轻的时候，胸怀大志，但不注重名节。桥玄看出他不是个等闲之辈，就对他说：“你还没有什么名望，可以去交识许子将。”曹操便卑辞厚礼去见许劭，请求给他作个鉴定。许劭一向鄙视曹操，再三拒绝。经不住曹操的纠缠，他就很不客气地说：“子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也。”曹操非常满意，大笑而去。这个故事一方面说明，“月旦评”的影响是很大的；另一方面说明，许劭和曹操评论人物的标准不完全相同。郭泰就是前面提到的那个太学生领袖，字林宗，太原介休（今属山西）人。他博通典籍，善于识人。他一生没有做过官，但是名气很大。当时的知识分子都仰慕他，以和他交识为荣。郭泰不仅善于品评人物，而且喜欢四方游历去访求和奖励人才。他对人才的选定不拘一格，曾经在平民中发现不少的“潜人才”。其中有农民、士兵、工匠、驿卒、屠夫等等当时社会上视为下贱的人。这些人在郭泰的鼓励和提拔下，后来都成为名士。

从东汉末年兴起的这种品评人物之风，延续到魏晋，大约流行了百年之久。在中国历史上，这可算是个独特的现象。这种现象之所以发生，主要的有以下两方面的原因。

其一是和当时的政治状况有关。东汉末年的政治非常黑暗又十分混乱。从汉安帝起，连续四个皇帝都是年幼继位，先后由六个皇太后临朝执政。这些皇太后自然要依靠宦官外戚掌握政权。宦官外戚中的大多数人本无德才，更不懂得如何治理国家。只是由于封建的政治制度，凭借和皇帝的裙带关系和贴身关系，得以执掌大权，他们唯一关心的是抓住权力和谋取私利。因此，必然排斥贤良，任人唯亲，把自己的父兄子弟亲族都委以重任，网罗一班贪图势利的小人作为羽翼，控制从中央到地方的政权。他们的所作所为无非是祸国殃民，贪污腐败。宦官外戚又互相争权夺利，

互相残杀。无论他们谁胜谁败，谁掌权，谁失势，一律是百姓遭殃。广大的知识分子和一些鲠直的官员，既不满意宦官外戚的胡作非为，又不满意他们任人唯亲，阻塞了自己仕进的道路，便团结一起进行舆论的抨击。舆论的一项重要内容就是：“激扬名声，互相题拂；品核公卿，裁量执政。”（《后汉书·党锢传序》）

腐败的封建统治并不严密，存在着一些漏洞，因而一定程度的“言论自由”乘隙而起，公开评论朝政，褒贬权贵人物，得以畅行一时。后来，这些知识分子为这点“自由”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他们遭到朝廷残酷的镇压，被抓的抓，杀的杀，关的关，或被宣布禁锢终身，不得做官。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党锢之祸”。

其二是和当时选拔官吏的制度有关。汉代选官的制度名为察举和征辟。察举就是由地方（州郡）以“贤良”、“孝廉”、“秀才”等名目，把有名望、有德行的人才推荐给中央，经过考核，任以官职。征辟是由朝廷、地方官府直接进行征聘。名望和德行首先来自乡里的评论，所以舆论起着很大的作用。官方的察举和征辟，加上民间品评人物的活动，起过一定的好作用，它鼓励士人注重操行，洁身自好，接受舆论的监督。但是，由于政治的腐败黑暗，特权、贿赂、请托的污弊越来越严重，士人沽名钓誉的现象也随着产生，造成了“选举乖实”的结果。当时民间流传一首民谣，讽刺这种丑态：

“举秀才，不知书；举孝廉，父别居。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抱朴子·审举》）

曹魏时代，改行九品中正制度。办法是：郡邑设小中正之官，州设大中正。小中正把所属地方的人才品评为九等（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报告大中正。大中正再核实，上报中央政府的司徒，司徒再核，然后送交尚书选

用。人才分为九等，标准就很难定，担任中正之官的人，不可能个个公正无私又有知人之明，特别是当时门阀制度森严，真正的人才得不到平等的对待。这种制度实行的结果，也是流弊丛生，造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歪曲现象。无论是察举和征辟，还是九品中正制，官方都要品评人才。民间呢，由于这事关系着广大知识分子及其亲族乡党的切身利益，“有名者入青云，无闻者委沟渠”自然也十分关心。所以，官方评人物，民间也要评人物。这就是品评人物成为社会风习的又一重大原因。

品评人物既成为社会普遍关心又广泛开展的一项重要活动，而且长期持续地进行着，必然发生不少的问题和争论，产生不少的经验和教训。这时，需要有人把它们集中起来加以研究，提高为理论，著述成文章。刘邵就是顺应时代需要作了这样一项工作。在他之前和同时可能有不少人做了同样的事，但现在已无法查考了。已故的当代哲学家汤用彤先生指出：

“《人物志》者，为汉代品鉴风气之结果。其所采观人之法，所分人物名目，所论问题，必均有所本。惜今不可详考。”（《魏晋玄学论稿》）

现在介绍一下《人物志》作者刘邵。

刘邵，字孔才，广平邯郸（今属河北）人。《三国志·魏书·刘邵传》对他的家世及早年事迹没有记载。推算起来，他大约生于东汉灵帝建宁（公元168—172）年间，卒于魏正始（公元240—249）年间。先后在曹氏四世（曹操、曹丕、曹睿、曹芳）当政时做过官。汉献帝建安（公元196—219）年间，他初入仕途，在郡中当一名计吏的小官。掌管登记人事、帐目之事。有一年，他来到首都，向朝廷呈送计簿。这时候发生了一件大事，使刘邵有机会崭露头角。缘因掌管天文、历法的太史向朝廷报告：新年正月初一

将发生日蚀。总管政务的尚书令荀彧召集了几十位官员，商议该采取什么措施。因为古时候的人讲迷信，把自然界的灾变和异常现象，看做上天对人的警告或惩罚。一旦出现灾异，朝廷必须采取一些措施，表示敬畏和悔罪。这天参加会议的人多主张取消元旦朝见皇帝的大典。刘邵也参加了这次会议。他引经据典，证明古代良史也有推算错误的先例，不赞成预先取消朝礼。荀彧采纳了他的意见，决定朝会照常举行。结果正月初一那天没有发生日蚀。刘邵从此名声大著是可以想见的。特别是荀彧这个人，不但官职很高，而且素以多谋与识人见称，又是曹操所倚重的头号谋士，他必然格外赏识刘邵。刘邵不久就从地方调到中央，先后任太子舍人、秘书郎、尚书郎、散骑侍郎。魏明帝时，他一度出任陈留太守，施政注重教化，为百姓所称道。

刘邵博学多才。曹丕在位时，他受诏集五经群书，分门别类，编成《皇览》一书，供皇帝阅读。他善写文章，作论文析理深辟，作辞赋文藻富丽。他作过一篇《赵都赋》。魏明帝曹睿是很喜欢文章的，看了以后大加赞美，命他继续作《许都·洛都赋》。他对书法也很精通，曾写一篇《飞白书势》的论文。刘邵还向皇帝建议“宜制礼作乐，以移风俗。”为此著《乐论》十四篇，可见他又通晓音乐。他常参议国家军政大事，多次提出与众不同的意见，为皇帝采纳，后来证明他的意见是正确的，说明他又长于谋略。不过，刘邵最大的特长是法律和人事，他精通古代法律制度，曾受命“与议郎庾嶷、荀彧等定律令”，作《新律》十八篇，并著有《律略论》、《法论》等。魏明帝末年，他又受诏作《都官考课》七十二条，并作《说略》一篇，为魏国建立了考核官吏的制度。由以上可以推测，即使在人才济济的曹魏群臣中，刘邵也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物。所以，当曹睿下令求贤时，散骑侍郎夏侯惠便上表推荐刘邵，对

他作了很高的评价。他说：“以为若此人者，宜辅翼机事，纳谋帷幄，当与国道俱隆，非世俗所常有也。”（《三国志·魏书·刘邵传》）曹睿三十六岁早死，齐王曹芳即位，这时朝政大权已由司马氏掌握。刘邵为曹氏老臣，自然不受重用，转而专门“执经讲学”，赐爵关内侯。死后，追赠光禄勋。《刘邵传》说他“凡所撰述，《法论》、《人物志》之类百余篇。”现存的除了《人物志》以外，还有若干散篇收入《全三国文》。

汉末品评人物的活动，经过长期进行，需要加以总结，品评中提出了一些原则性问题需要解答，而刘邵这个人，以他的学识、才能、地位、专业和工作经历，正适合担当这项任务，于是产生了《人物志》。《人物志》全书十二篇，论述了有关人才的十二个问题。这些问题，在刘邵之前，还没有人这样全面深入地探讨过。不过，《人物志》主要的内容，是讨论两个大问题：一个是识别人才的原则和标准；一个是识别人才的方法。

识别人才的原则和标准是什么？标准如果不是一项，而是有几项，那么，它们之间的关系如何？这个最基本的问题是品评人物当中必然要提出来的。汉末品评的对象是具体的人物，到了魏晋便产生了所谓“才性之争”，也就是品评人物的标准之争。“才”，指才能。“性”，指人的内在品质（实即德性）。衡量人才的最基本的标准无非是才和性，或曰才和德。二者的关系如何？怎样对待？在实际品评人物的时候，常常碰到二者的矛盾：

“士或明哲穷理，或志行笃纯，二者不可兼，圣人将何处？”
(徐干《中论·智行篇》)

“苟有才智，而行不善，则可取乎？”（同上）

换句话说，一个人才能高，而品行不好；或者一个人品行好，而才能不高，这样的人可以作为人才选用吗？

魏晋之际在才性问题的争论中分为四派：尚书傅嘏主张才性同，中书令李丰主张才性异，侍郎钟会主张才性合，屯骑校尉王广主张才性离。刘邵也是参加才性之争的代表人物之一。钟会总结了这场学术讨论，写了一本书名为《四本论》。这本书失传了，四派如何阐明各自的观点，现在不得而知。

虽是学术讨论，却与政治立场和政治观点有密切的关系。汉末品评人物的主要标准是名节，也就是德行。“党锢之祸”中的党人很注重名节，他们以“清流”自命，称宦官外戚及其党羽为“浊流”。注重名节是好的，但是，讲得过分了，也有弊病。正如鲁迅先生说的：

“不过讲‘清’讲得太过，便成固执，所以在汉末，清流的举动有时便非常可笑了。”（《鲁迅全集》第三卷《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

过于固执的人出来治国平天下，也是办不成大事的。汉末天下大乱，群雄割据，民不聊生，曹操有志平定天下，就提出“唯才是举”，把才作为选拔人才的主要标准。曹操在《求贤令》中说：“夫有行之士，未必能进取；进取之士，未必能有行也。”他所重视的是“能进取”，至于名誉节操则不计较，他明确宣布：“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其各举所知，勿有所遗。”（《曹操集》）可见他以为“才”和“性”可以不相符合，可以取其“才”而不问其“性”。曹氏集团的才性观点就是从曹操来的，也就是主张才性异和才性离的。到了魏末，政归司马氏。司马氏准备篡位，便强调“以孝治天下”，拿道德为幌子，欺世盗名，以示比曹魏高尚。傅嘏、钟会属于司马氏集团，主张才性同与才性合。李丰、王广属曹氏集团，后为司马氏所杀，他们主张才性异与才性离。

刘邵对于才性关系是怎样看呢？

燕国材教授在所著《汉魏六朝心理思想研究》中分析，刘邵认为才性这两种因素既可分离，也可结合。我赞成他的分析。有的人只在道德品质方面得到较高的发展，刘邵称之为兼德。有的人只在才能的某一方面得到较高的发展，称为偏材。这两种人就是才与性离。还有人德才兼备，称为兼材。这种人就是才与性合。不过刘邵总的倾向是注重才性相合的。从他对于英雄的论述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这一点。刘邵认为：“聪明秀出谓之英，胆力过人谓之雄。”英雄必须兼备“聪明秀出”和“胆力过人”这两方面的特点。即使是“英”型的人才或“雄”型的人才，也必须兼具这两种特点，不过成分的多少不同而已。而且这两种人才必须结合，才能“各济其所长”。

我想补充一点，就是刘邵特别强调智能的重要性。在本书《英雄第八》中，他写道：“然英之分以（宜）多于雄，而英不可少也。”在《人物志》的自序中，开头一句话就是：“夫圣贤之所美，莫美乎聪明。”聪明就是智能。作者在本书中，按才性高低把人物分为五等，最高的是圣人。而圣人最美的材质又是智能。在本书《八观第九》中，作者论德才的关系，更肯定地说：“智者，德之帅也。”才智是紧密相连的。他的论断和宋代司马光的德才观截然相反。司马光在《资治通鉴》卷一中就智伯的覆亡发表评论说：

“夫聪察强毅之谓才，正直中和之谓德。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

司马光是正统的儒家。他的德才观是典型的儒家思想。刘邵的思想则杂糅儒、道、名、法各家，所以有此差异。另外，刘邵历事曹魏四世，晚年又当司马氏专政之时，曹氏和司马氏都很猜忌，当时名士因言语态度不慎而杀身的不在少数。士大夫怕惹祸，

便谨言慎行，注意“明哲保身”。《人物志》处处反映了这种思想，最后一篇《释争》还专门论说了谦让无争的大道理。刘邵的才性观点也可能受政治势力的影响，难免有奉承就彼的倾向。

《人物志》探讨的第二个大问题是如何鉴别人才。

人才是很复杂的认识对象。“人物精微，能神而明，其道甚难。”（本书《效难第十一》）人才是否可知？这是个前提。《人物志》对此作了肯定的回答：人才难知，然而人才是可知的。本书开章第一篇《九征第一》就从理论上阐明了这个论断。作者从人的本原说起。他认为，人是由物质（元一、阴阳、五行）构成的。构成人体的物质决定了一个人的内在品质，内在的品质必然表现于外形。因此，根据人的外形表现，就可以观察到他内在的品质。《四库提要》概括本书的基本内容说：

“其书主于论辩人才，以外见之符，验内藏之器，分别流品，研析疑似……”

所谓“外见之符”，《人物志》归结为“九征”，即神、精、筋、骨、气、色、仪、容、言这九种外部表现。通过这九个窗口可以深入了解人的内在品质。这就是作者提出的识别人才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

刘邵之前的古人研究人才，也研究过这样那样的观察人的方法。这些方法有些是符合科学道理的，有些则带有神秘主义的色彩。例如，“九征”中的“骨”，就来自古代的骨相法。古代人很相信骨相。蒯通劝说韩信反叛刘邦，就从相人之术说起。他说：“贵贱在于骨法，忧喜在于容色，成败在于决断，以此参之，万不失一。”（《史记·淮阴侯列传》）东汉大思想家王充是个无神论者，他的名著《论衡》中就有一篇是专论骨相的，名为《骨相篇》。文章从黄帝说起列举了历代许许多多大名人，说他们都生有异相。

早年相工给他们看相，预言各人富贵贫贱吉凶祸福的命运，后来都应验了。王充于是论断说：

“故知命之工，察骨体之证，睹富贵贫贱，犹人见盘盂之器，知所设用也。”

“非富贵贫贱有骨体也，而操行清浊，亦有法理，贵贱贫富，命也……”

人的相貌形体跟人的性格等心理要素有一定的联系，这是可信的，说它能决定人一生的富贵贫贱吉凶祸福，这就太神秘了。所以，对于古人包括刘邵在内介绍的观察人的方法，也要加以分析，而后决定取舍。

作者又论述了人才的难知。“难”存在于主观和客观两个方面。主观方面即观察者自身容易犯一些错误，如“七缪”。又如“各自立度，以相观采。”人们按自己的偏好订出观人的标准，去观察人物，结果“其得者少，所失者多”。客观方面即被观察者，有表里不一的，有似是而非的，很难识察内在的真情。例如，我们以言辞观人，就会遇到“七似”的复杂情况。注意人才难知的一面，可以促使人们更好地掌握观人的方法。

刘邵按照自己的理论，综合前人的经验，提出了一套鉴别人才的方法，名之为“八观”和“五视”。历代论人才的，提出过各种各样鉴别人的方法，例如：

孔子说：“视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人焉廋哉？人焉廋哉？”（《论语·为政》）教人从所作所为去观察人。

孟子说：“存乎人者，莫良于眸子。眸子不能掩其恶。胸中正，则眸子瞭焉；胸中不正，则眸子眊焉。听其言也，观其眸子，人焉廋哉？”（《孟子·离娄》）认为眼能传神，可以从眼神察知内心。刘邵说：“征神见貌，情发于目。”是同一个意思。

《太公六韬》提出“八征”观人法。

《逸周书》提出“六征”观人法。

《吕氏春秋》提出“八观”、“六验”、“六戚”、“四隐”观人法。

与刘邵同时的诸葛亮提出“七观”法。

.....

刘邵综合前人的观人之法，加以提炼与深化，形成“八观”、“五视”，似乎更加全面，更适用于复杂的人才对象。“八观”分别从人的行为表现，从言辞对人事的反应，从人物的名声和实际，从行为的表里和依似，从对人对事的情感反应，从才性的短长，从智力的高下等不同的视角去观察人物，比那“各自立度，以相观采”的作法自然可靠得多了。“五视”出自战国时李克答魏文侯问（见《史记·魏世家》），刘邵略加修改。这个方法是从人物处在不同地位的表现来判断他的品质。现代心理学的研究方法，主要有观察法、实验法、评价法，《人物志》差不多都涉及了。在一千多年前有如此广阔的视野，是很了不起的。

在这里，再谈谈刘邵思想的源流，对于阅读本书可能是有用的。

战国时期，学术上出现了诸子驰说、百家争鸣的局面，儒家和墨家并称显学。秦始皇焚书坑儒，儒家为首遭受镇压，各家也销声匿迹。西汉初期，黄老之学盛行，统治者以“清静无为”治国。黄老之学的特点是道、法结合，主张恩威并施以巩固政权。这时儒家与其他各家的士人也乘时而起，在诸侯王国间游说，寻求出路。《淮南子》一书便是淮南王刘安招集百家游士撰写的论文集，百家遗说在书中都有所反映。吴楚七国之乱平定以后，政治上统一了，汉武帝进一步实行学术思想上的统一。他罢黜百家，独尊

儒术，立太学，授五经，儒学成为士人进入仕途的必经之路。从此，儒家思想成为官方的统治思想，一直保持到东汉。不过，这时的儒学经过董仲舒的加工改造，变为以儒学为基础的“霸（黄老刑名）、王（儒）道杂之”的新儒学了。

东汉末，天下大乱，汉王朝的统治名存实亡，儒家在思想上的地位也随着衰落。三国时期，魏国受曹操好法术、重刑典的影响，实行法家政治。蜀汉的诸葛亮实行法治更是政绩卓著，名闻当时。孙吴重施刑罚，离儒家的德治更远。尽管如此，儒家的思想由于在社会上影响很深，仍保持着主要的地位，但已出现了儒、道、名、法各家竞起与合流的趋势。魏文帝时，选官改行九品中正法。士人做官可以依靠门第，不必凭借儒经和礼法，儒学更加不受重视。代之而起的是以旷达放荡为特征的老庄之学，儒道融合又发展为玄学，玄学遂成为魏晋时期占统治地位的思潮。

刘邵正处于儒学衰微、各家竞起合流、玄学统治的过渡时代。从《人物志》上可以看到这种演变的迹象。《人物志》以儒家思想为主是非常明显的，书里到处引用孔孟之教以为论据。刘邵叙人物高下，把圣人列为头等；而圣人的至德又是中庸之德。“中立而不倚”的中庸思想，正是贯穿孔子全部学说的主干，是孔子视为至高无上的美德。不过，刘邵解释中庸之德，却是用了老子的学说。

“夫中庸之德，其质无名。”“凡人之质量，中和为最贵矣。”这都反映出当时融合儒、道的趋势。《人物志》尊老子的趋向也极明显。论君道，它主张无为而治，论立身处世，它主张退让不争，奉老子“贵柔守雌”之道。法家与名家关系极为密切，都主张循名责实或考课核实。刘邵对法律制度不但有精深的研究，而且曾为魏定科令、作新律，订都官考课七十二条，法家、名家的学说，在他身上是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在《人物志》中论人才的鉴别及立

论的方法，都体现了考课核实的原则。《材能第五》驳“人才有能大而不能小”之说表现得最为清楚。其他篇中还谈到“名由口进，而实从事退”，“名由众进，而实从事章”。总之，《人物志》确实反映了杂糅各家的趋势。杂糅各家和百家争鸣都是学术进步的表现，是人们思想解放、思想活跃的表现。从这个意义上讲，《人物志》在学术上的价值也是不小的。汤用彤先生写道：

“按汉魏之际，中国学术起甚大变化。当时人著述，存者甚少。吾人读此书，于当世思想之内容，学问之变迁，颇可知其崖略，亦可贵矣。”（《魏晋玄学论稿》）

《人物志》自从成书以后，南北朝时凉国人刘昞为它作过注释，唐代刘知几的《史通·自序篇》及李卫公《穷愁志》曾提到它，此外，似乎没有引起太多的注意。宋代阮逸对这本书评价颇高，在刊印时写了一篇序，表示惋惜。序言说：“由魏至宋历数百载，其用尚晦而鲜有知者。”可见它虽然有幸被保存下来了，却被长期埋没。

一九三七年美国人把《人物志》编译成一本书，题名《人类能力的研究》，在美国东方学社出版。一九五五年中国文学古籍刊行社根据上海涵芬楼影印的明正德刊本重印，由任继愈先生断句，又改正了原本的一些显著的错误，以后多年未再出版。我译注所用的就是这个断句本，顺便改为标点并改为简体字。

《人物志》确是一部宝贵的古籍。在到处开展人才学研究的今天，一项必不可少的重要工作，就是研究和整理古代有关人才的思想遗产，因此《人物志》是不可不读的。不过，原文很古奥，许多词语的意义与来源隐晦不明，有些年轻的读者阅读起来可能很费力，甚至望而却步。译者不揣学识浅陋，有心为读者作一点疏通文字的辅助工作。凡疑难之处，尽力加以开掘。个别地方实在无能为力，就暂时留着，以待明师。但是，自以为已经疏通了的